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及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公司地址：新竹市力行三路 7 號 5 樓
公司電話：(03) 623-3089

合併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5-6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7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8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9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2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15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5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5-35
(七) 關係人交易	35-36
(八) 質押之資產	36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7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7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7
(十二) 其他	37-43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3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3
3. 大陸投資資訊	43
(十四) 部門資訊	44

會計師核閱報告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五年及民國一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一一五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四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核閱準則 2410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3 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非重要子公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一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皆同)50,608 千元及 39,229 千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0.61%及 2.12%；負債總額分別為 10,570 千元及 7,914 千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0.48%及 0.66%。其民國一一五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民國一一四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5,509)千元、(10,098)千元、(17,107)千元及(17,316)千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2.34)%、(9.07)%、(3.88)%及(8.01)%。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三所揭露前述子公司相關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及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民國一一五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民國一一四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績效，暨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核閱簽證文號：(104)金管證審字第 1040030902 號

(96)金管證(六)字第 0960002720 號

邱琬茹



會計師：

許新民



中華民國 一一五 年 八 月 十 一 日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產			一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1	\$ 4,927,856	60	\$ 1,152,718	44	\$ 497,588	2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2	1,201,000	15	-	-	-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五、六.11及六.12	54,243	1	16,549	1	76,260	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12	-	-	200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五、六.3及六.12	267,245	3	186,094	7	24,537	1
1200	其他應收款		3,944	-	219	-	2,858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	-	-	-	20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4,779	-	-	-	-	-
130x	存 貨	五及六.4	1,457,956	17	1,045,491	40	1,069,008	58
1410	預付款項		24,940	-	15,516	-	11,432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78	-	284	-	1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7,952,341	96	2,417,071	92	1,681,720	91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5	170,060	2	115,386	4	76,744	4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13及七	58,188	1	67,484	3	72,520	4
1780	無形資產	六.6	13,797	-	7,907	-	3,63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52,478	1	11,296	-	9,655	1
1920	存出保證金	七	10,989	-	5,348	-	4,634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	-	18,075	1	5,790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05,512	4	225,496	8	172,980	9
1xxx	資產總計		\$ 8,257,853	100	\$ 2,642,567	100	\$ 1,854,700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坤禧

經理人：黃建中

會計主管：黃立彬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負債及權益			一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11	\$ 993,011	12	\$ 929,586	35	\$ 726,747	39
2170	應付帳款		432,812	5	235,339	9	272,137	15
2200	其他應付款		508,066	6	235,317	9	92,380	5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七	1,339	-	645	-	-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16	168,679	2	120,089	4	21,036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8	54,778	1	20,614	1	13,051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13及七	18,052	-	18,157	1	16,762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715	-	2,143	-	1,235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179,452	26	1,561,890	59	1,143,348	62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六.8	1,118	-	1,102	-	1,086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616	-	499	-	6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13及七	40,338	1	49,129	2	55,016	3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42,072	1	50,730	2	56,108	3
2xxx	負債總計		2,221,524	27	1,612,620	61	1,199,456	65
	權益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9及六.10	455,608	5	415,608	16	415,608	22
3200	資本公積	六.9及六.10	4,836,297	59	20,656	1	14,997	1
3300	保留盈餘	六.9及六.10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8,184	1	-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675,089	8	581,838	22	216,684	1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6,025,178	73	1,018,102	39	647,289	35
36xx	非控制權益	四及六.9	11,151	-	11,845	-	7,955	-
3xxx	權益總計		6,036,329	73	1,029,947	39	655,244	35
	負債及權益總計		\$ 8,257,853	100	\$ 2,642,567	100	\$ 1,854,700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坤禧



經理人：黃建中



會計主管：黃立彬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五年及一四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及民國一五年及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一一五年四月一日 至六月三十日		一一四年四月一日 至六月三十日		一一五年一月一日 至六月三十日		一一四年一月一日 至六月三十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11	\$ 734,845	100	\$ 437,244	100	\$ 1,419,287	100	\$ 741,47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4及六.14	(296,547)	(41)	(167,853)	(38)	(575,975)	(41)	(288,805)	(39)
5900	營業毛利		438,298	59	269,391	62	843,312	59	452,669	61
6000	營業費用	六.12、六.13、六.14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46,761)	(6)	(35,146)	(8)	(70,012)	(5)	(55,483)	(7)
6200	管理費用		(14,785)	(2)	(44,799)	(10)	(72,416)	(5)	(64,343)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1,928)	(13)	(60,959)	(14)	(154,101)	(11)	(100,088)	(1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9,424)	(1)	315	-	(13,705)	(1)	253	-
	營業費用合計		(162,898)	(22)	(140,589)	(32)	(310,234)	(22)	(219,661)	(29)
6900	營業利益		275,400	37	128,802	30	533,078	37	233,008	3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15								
7100	利息收入		22,461	3	1,730	-	22,956	2	1,902	-
7010	其他收入	七	63	-	195	-	282	-	36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七	(13)	-	(7,283)	(2)	1,868	-	(6,581)	(1)
7050	財務成本	七	(467)	-	(555)	-	(963)	-	(924)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2,044	3	(5,913)	(2)	24,143	2	(5,241)	(1)
7900	稅前淨利		297,444	40	122,889	28	557,221	39	227,767	31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五及六.16	(61,564)	(8)	(11,596)	(3)	(116,064)	(8)	(11,596)	(2)
8200	本期淨利		235,880	32	111,293	25	441,157	31	216,171	29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35,880	32	\$ 111,293	25	\$ 441,157	31	\$ 216,171	29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36,274		\$ 111,669		\$ 442,360		\$ 216,684	
8620	非控制權益		(394)		(376)		(1,203)		(513)	
			\$ 235,880		\$ 111,293		\$ 441,157		\$ 216,171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36,274		\$ 111,669		\$ 442,360		\$ 216,684	
8720	非控制權益		(394)		(376)		(1,203)		(513)	
			\$ 235,880		\$ 111,293		\$ 441,157		\$ 216,171	
	每股盈餘(元)	六.17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5.19		\$ 2.69		\$ 10.12		\$ 5.2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5.18		\$ 2.68		\$ 10.11		\$ 5.24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林坤禧



經理人：黃建中



主辦會計：黃立彬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五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3100	3200	3310	3350	31XX	36XX	3XXX
A1	民國一四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402,008	\$ 199,706	\$ -	\$ (195,603)	\$ 406,111	\$ 6,049	\$ 412,160
C11	民國一三年度虧損撥補： 資本公積－股票溢價彌補虧損	-	(195,603)	-	195,603	-	-	-
D1	民國一四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淨利	-	-	-	216,684	216,684	(513)	216,171
D3	民國一四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D5	民國一四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216,684	216,684	(513)	216,171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4,036	-	-	4,036	1,364	5,400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3,600	6,858	-	-	20,458	1,055	21,513
Z1	民國一四一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415,608	\$ 14,997	\$ -	\$ 216,684	\$ 647,289	\$ 7,955	\$ 655,244
A1	民國一五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415,608	\$ 20,656	\$ -	\$ 581,838	\$ 1,018,102	\$ 11,845	\$ 1,029,947
B1	民國一四一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8,184	(58,184)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290,925)	(290,925)	-	(290,925)
D1	民國一五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淨利	-	-	-	442,360	442,360	(1,203)	441,157
D3	民國一五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D5	民國一五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442,360	442,360	(1,203)	441,157
E1	現金增資	40,000	4,808,205	-	-	4,848,205	-	4,848,205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3	-	-	3	(3)	-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7,433	-	-	7,433	512	7,945
Z1	民國一五一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455,608	\$ 4,836,297	\$ 58,184	\$ 675,089	\$ 6,025,178	\$ 11,151	\$ 6,036,329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林坤禧



經理人：黃建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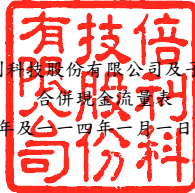
主辦會計：黃立彬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五一年及一四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 碼	項 目	一一五年一月一日 至六月三十日	一一四年一月一日 至六月三十日	代 碼	項 目	一一五年一月一日 至六月三十日	一一四年一月一日 至六月三十日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557,221	\$ 227,767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00,000)	-
A20000	調整項目：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5,517)	(18,99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	282
A20100	折舊費用	19,376	13,792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5,641)	(2,077)
A20200	攤銷費用	1,701	574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7,591)	(493)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13,705	(25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58,730)	(21,278)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1,000)	-				
A20900	利息費用	963	924				
A21200	利息收入	(22,956)	(1,902)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7,945	1,113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00	(129)				
A29900	租約修改利益	(46)	(1,284)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31125	合約資產	(37,694)	(50,434)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8,890)	(7,289)
A31130	應收票據	200	-	C04600	現金增資	4,848,205	-
A31150	應收帳款	(94,856)	46,477	C04800	執行員工認股權	-	20,40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92	(2,410)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	5,400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6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839,315	18,511
A31200	存 貨	(413,268)	(478,823)				
A31230	預付款項	(9,424)	(3,84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94)	126				
A32125	合約負債	63,425	456,655				
A32150	應付帳款	197,473	9,500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8,614)	11,500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694	(944)				
A32200	負債準備	34,164	5,99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572	(34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99,779	234,06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9,039	1,90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947)	(921)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3,775,138	232,06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23,318)	(209)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52,718	265,51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94,553	234,836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927,856	\$ 497,588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林坤禧



經理人：黃建中



主辦會計：黃立彬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四月二十五日核准設立。主要業務為電子設計軟硬體工具之研究、開發、生產、製造、銷售。本公司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新竹市新竹科學園區力行三路7號5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一五年八月十一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註)
2	揭露倡議－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	民國116年1月1日
3	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9號之修正)	民國116年1月1日
4	對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公允價值選項之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民國116年1月1日 (註)

註：金管會於民國114年9月25日發布我國於117年接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之新聞稿；我國企業如有提前適用之需求，亦得選擇提前適用。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主要改變如下：

(a) 提升損益表之可比性

於損益表中將收益及費損分類至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或停業單位等五個種類，其中前三個是新的分類，以改善損益表之結構，並要求所有企業提供新定義之小計(包括營業損益)。藉由提升損益表之結構及新定義之小計，能讓投資者於分析企業間之財務績效時能有一致之起點，並更容易對企業進行比較。

(b) 增進管理績效衡量之透明度

要求企業揭露與損益表相關之企業特定指標(稱為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解釋。

(c) 財務報表資訊有用之彙總

對決定財務資訊之位置係於主要財務報表或附註建立應用指引，此項改變預計提供更詳細及有用之資訊。要求企業提供更透明之營業費用資訊，以協助投資者尋找及了解其所使用之資訊。

(2) 揭露倡議－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9 號)

此新準則及其修正簡化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之揭露，並開放符合定義之子公司自行選擇適用此準則。

(3) 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9 號之修正)

此修正包括：

- (a) 釐清當報導個體功能性貨幣非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換算成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表達貨幣時，其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應以最近期財務狀況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對於前述情況下，後續表達貨幣不再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時，報導個體不應對前期報表金額重新進行換算。
- (c) 當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皆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報導個體應按國際會計準則第 29 號第 34 段進行相關之會計處理。

(4) 對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公允價值選項之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

- (a) 釐清將投資於特定類型之資產 (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第 49 段(a)) 作為一主要經營活動之個體，係符合選擇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公允價值選項之條件；及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b) 要求企業以其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之相同時間及相同基準，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 1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集團評估除前述(1)將影響財務報表之表達及揭露，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0 號「管制資產及管制負債」	民國 118 年 1 月 1 日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0 號「管制資產及管制負債」

此準則訂定管制資產、管制負債、管制收益及管制費損之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之規定，並將取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管制遞延帳戶」。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評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或依其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直接轉入保留盈餘；
- (6) 認列所產生之差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公司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15.06.30	114.12.31	114.06.30
倍智醫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售及研發醫療器材	93.18%	93.18%	96.47%
				(註 2)	(註 1)

註 1：倍智醫電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一月十四日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2,000 千股，每股發行價格 18 元，現金增資金額為 36,000 千元，依法保留 15%由員工認購，本公司參與增資金額為 30,600 千元，使本公司持股比例降低為 96.47%，並認列非控制權益增加數 1,364 千元及資本公積調整數 4,036 千元。

註 2：倍智醫電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十月二十八日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2,500 千股，每股發行價格 20 元，現金增資金額為 50,000 千元，依法保留 15%由員工認購，本公司參與增資金額為 41,000 千元，使本公司持股比例降低為 93.18%，並認列非控制權益增加數 3,341 千元及資本公積調整數 5,659 千元。

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非重要子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子公司民國一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一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 50,608 千元及 39,229 千元，負債總額分別為 10,570 千元及 7,914 千元，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5,509)千元及(10,098)千元；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17,107)千元及(17,316)千元。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4. 除附註四.5 之會計政策外，本集團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其他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請參閱本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5. 所得稅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係以當年度預期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予以應計及揭露，亦即將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對年度平均有效稅率之估計僅包含當期所得稅費用，遞延所得稅則與年度財務報導一致，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之規定認列及衡量。當期中發生稅率變動時，則將稅率變動對遞延所得稅之影響一次認列於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請參閱本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5.06.30	114.12.31	114.06.30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195	\$195	\$161
活期存款	677,483	892,345	442,361
支票存款	178	178	178
定期存款(註)	4,250,000	260,000	54,888
合 計	<u>\$4,927,856</u>	<u>\$1,152,718</u>	<u>\$497,588</u>

註：係為合約期間六個月內到期，以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5.06.30	114.12.31	114.06.30
基 金	<u>\$1,201,000</u>	<u>\$-</u>	<u>\$-</u>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應收帳款

	115.06.30	114.12.31	114.06.30
應收帳款	\$288,989	\$194,133	\$30,507
減：備抵損失	(21,744)	(8,039)	(5,970)
合 計	\$267,245	\$186,094	\$24,537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 30 天至 120 天。於民國一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 288,989 千元、194,133 千元及 30,507 千元，於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2，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4. 存 貨

	115.06.30	114.12.31	114.06.30
原 料	\$232,781	\$103,791	\$113,664
在 製 品	562,152	415,952	468,445
製 成 品	662,811	525,542	486,859
商品存貨	212	206	40
合 計	\$1,457,956	\$1,045,491	\$1,069,008

本集團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為銷貨成本之金額分別為 296,547 千元及 167,853 千元，其中認列存貨跌價損失之金額分別為 7,368 千元及 227 千元。

本集團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為銷貨成本之金額分別為 575,975 千元及 288,805 千元，其中認列存貨跌價損失之金額分別為 4,994 千元及 7,661 千元。

本集團之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5.06.30	114.12.31	114.06.30		
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0,060	\$115,386	\$76,744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研發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 他	未完工程	合 計
原始成本：								
115.01.01	\$52,174	\$15,973	\$18,704	\$2,909	\$23,817	\$25,067	\$-	\$138,644
增 添	24,993	5,825	1,610	-	11,396	16,087	4,119	64,030
處 分	-	-	-	(488)	-	-	-	(488)
移轉及重分類	-	-	-	-	803	1,332	(1,332)	803
115.06.30	\$77,167	\$21,798	\$20,314	\$2,421	\$36,016	\$42,486	\$2,787	\$202,989
114.01.01	\$29,546	\$-	\$31,763	\$2,366	\$10,361	\$11,426	\$-	\$85,462
增 添	-	-	5,131	345	1,258	10,247	4,878	21,859
處 分	-	-	-	-	-	(205)	-	(205)
移轉及重分類	-	-	-	-	-	932	-	932
114.06.30	\$29,546	\$-	\$36,894	\$2,711	\$11,619	\$22,400	\$4,878	\$108,048
折舊：								
115.01.01	\$-	\$47	\$7,172	\$878	\$9,170	\$5,991	\$-	\$23,258
折 舊	-	699	2,375	254	3,163	3,549	-	10,040
處 分	-	-	-	(369)	-	-	-	(369)
115.06.30	\$-	\$746	\$9,547	\$763	\$12,333	\$9,540	\$-	\$32,929
114.01.01	\$-	\$-	\$16,272	\$430	\$6,342	\$2,164	\$-	\$25,208
折 舊	-	-	3,433	221	985	1,509	-	6,148
處 分	-	-	-	-	-	(52)	-	(52)
114.06.30	\$-	\$-	\$19,705	\$651	\$7,327	\$3,621	\$-	\$31,304
淨帳面金額：								
115.06.30	\$77,167	\$21,052	\$10,767	\$1,658	\$23,683	\$32,946	\$2,787	\$170,060
114.12.31	\$52,174	\$15,926	\$11,532	\$2,031	\$14,647	\$19,076	\$-	\$115,386
114.06.30	\$29,546	\$-	\$17,189	\$2,060	\$4,292	\$18,779	\$4,878	\$76,744

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本集團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6. 無形資產

	專 利 權	電腦軟體	合 計
原始成本：			
115.01.01	\$500	\$13,373	\$13,873
增 添	-	7,591	7,591
115.06.30	\$500	\$20,964	\$21,464
114.01.01	\$500	\$7,753	\$8,253
增 添	-	493	493
114.06.30	\$500	\$8,246	\$8,746
攤 銷：			
115.01.01	\$500	\$5,466	\$5,966
攤 銷	-	1,701	1,701
115.06.30	\$500	\$7,167	\$7,667
114.01.01	\$471	\$4,064	\$4,535
攤 銷	25	549	574
114.06.30	\$496	\$4,613	\$5,109
淨帳面金額：			
115.06.30	\$-	\$13,797	\$13,797
114.12.31	\$-	\$7,907	\$7,907
114.06.30	\$4	\$3,633	\$3,637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15.04.01~ 115.06.30	114.04.01~ 114.06.30	115.01.01~ 115.06.30	114.01.01~ 114.06.30
營業成本	\$45	\$-	\$91	\$-
營業費用	\$1,032	\$291	\$1,610	\$574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7.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 3,887 千元及 2,526 千元，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 7,361 千元及 4,718 千元。

8. 負債準備

	保 固	除役成本	合 計
115.01.01	\$20,614	\$1,102	\$21,716
當期新增	47,383	-	47,383
當期使用	(13,219)	-	(13,219)
折現率之調整及因時間經過而 增加之折現金額	-	16	16
115.06.30	\$54,778	\$1,118	\$55,896
帳列負債準備－流動	\$54,778	\$-	\$54,778
帳列負債準備－非流動	\$-	\$1,118	\$1,118
114.12.31			
帳列負債準備－流動	\$20,614	\$-	\$20,614
帳列負債準備－非流動	\$-	\$1,102	\$1,102
114.06.30			
帳列負債準備－流動	\$13,051	\$-	\$13,051
帳列負債準備－非流動	\$-	\$1,086	\$1,086

保固

此負債準備係依據歷史經驗、管理階層的判斷及其他已知要素，估計未來可能發生之產品保固。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除役、復原及修復成本

此負債準備係認列與本公司承租區域有關之除役成本。本集團依約於租賃期間結束後，會將承租所在地恢復原狀。

9. 權 益

(1) 普通股股本

截至民國一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皆為 600,000 千元，每股票面金額 10 元，皆為 60,000 千股。已發行股本分別為 455,608 千元、415,608 千元及 415,608 千元，每股票面金額 10 元，分別為 45,561 千股、41,561 千股及 41,561 千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日經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 4,848,205 千元，分為 4,000 千股，每股票面金額 10 元，以每股 780 元溢價發行，並以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於民國一一五年四月十三日完成變更登記程序。上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包含競價拍賣及公開申購，其中競價拍賣係以得標加權平均價格 1,396.34 元溢價發行，公開申購以每股 780 元溢價發行。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二月間，因員工行使認股權已交付普通股股票 1,360 千股，每股票面金額 10 元，以每股 15 元溢價發行，並以民國一一四年二月五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於民國一一四年二月八日完成變更登記程序。

(2) 資本公積

	115.06.30	114.12.31	114.06.30
股票溢價	\$4,825,119	\$10,392	\$10,392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			
變動數	9,698	9,695	4,036
已失效員工認股權	1,480	569	569
合 計	\$4,836,297	\$20,656	\$14,997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一、 提繳稅捐。
- 二、 彌補虧損。
- 三、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四、 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五、 如有盈餘，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會紅利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配。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為股東紅利，惟有特殊情形或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紅利得以股票或現金之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依法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六月二十四日經股東常會決議，為健全本公司財務結構與未來營運發展需要，通過民國一一三年度盈虧撥補案，辦理資本公積—股票溢價彌補累積虧損一案，彌補虧損金額為 195,603 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五年六月二日股東常會通過之民國一一四年度盈餘分派情形如下：

	盈餘分派案(千元)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58,184	
現金股利	290,925	\$7.00

前述民國一一四年度盈餘分派情形與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三日之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有關董事會擬議及股東常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前述民國一一四年度現金股利調整配息率為每股 6.38543610 元，係因民國一一五年三月辦理現金增資，致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增加所致。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4。

(4) 非控制權益

	115.01.01~115.06.30	114.01.01~114.06.30
期初餘額	\$11,845	\$6,049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損	(1,203)	(513)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3)	1,364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512	1,055
期末餘額	\$11,151	\$7,955

10. 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1)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員工發展所需之重要人才，並提高員工對公司之向心力及歸屬感，以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九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認股辦法」，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股。該股權之存續期間為五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一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予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

認股權依據 Black-Scholes-Merton 模式於給與日進行公允價值之評價，其參數及假設之設定係考量合約之條款及條件。

此計畫所給與認股權之合約期間為五年且未提供現金交割之選擇。本公司對於此等計畫所給與之認股權，過去並無以現金交割之慣例。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相關之資訊如下：

認股權憑證給與日	發行單位總數(千單位)	每單位執行價格(元)(註)
111.09.28	1,500	\$15

註：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認股選擇權	115.01.01~115.06.30		114.01.01~114.06.30	
	流通在外 數量 (千單位)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流通在外 數量 (千單位)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01 月 01 日流通在外認股選擇權	-	-	1,400	\$15
本期給與	-	-	-	-
本期行使	-	-	(1,360)	15
本期註銷	-	-	-	-
本期逾期失效	-	-	(40)	15
06 月 30 日流通在外認股選擇權	-	-	-	-
06 月 30 日可執行認股選擇權	-	-	-	-

(2) 子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

子公司倍智醫電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二月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認股辦法」，發行總數 1,315 千股，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股。該股權之存續期間為七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一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予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

認股權依據 Black-Scholes-Merton 模式於給與日進行公允價值之評價，其參數及假設之設定係考量合約之條款及條件。

此計畫所給與認股權之合約期間為七年且未提供現金交割之選擇。本公司對於此等計畫所給與之認股權，過去並無以現金交割之慣例。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相關之資訊如下：

認股權憑證給與日	發行單位總數(千單位)	每單位執行價格(元)(註)
113.02.16	1,315	\$15

註：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針對前述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使用之定價模式及假設如下：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13.02.16 發行
股利殖利率(%)	0%
預期波動率(%)	44.41%
無風險利率(%)	1.1877%
認股選擇權之預期存續期間(年)	7 年
加權平均股價(元)	18.97 元
執行價格(元)	15 元

認股選擇權之預期存續期間係依據歷史資料及目前之預期所推估，因此可能不必然符合實際執行狀況。預期波動率係假設與認股權存續期間相近期間之歷史波動率即代表未來趨勢，然此亦可能不必然與未來實際結果相符。

子公司倍智醫電股份有限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115.01.01~115.06.30		114.01.01~114.06.30	
認股選擇權	流通在外 數量 (千單位)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流通在外 數量 (千單位)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01 月 01 日流通在外認股選擇權	1,285	\$15	1,285	\$15
本期給與	-	-	-	-
本期喪失	(75)	15	-	-
本期註銷	(75)	15	-	-
本期逾期失效	-	-	-	-
06 月 30 日流通在外認股選擇權	<u>1,135</u>	15	<u>1,285</u>	15
06 月 30 日可執行認股選擇權	<u>568</u>		<u>321</u>	

本期給與之認股選擇權之加權
平均公允價值(元)

\$-

\$-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截至民國一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表：

	執行價格之區間 (元)	加權平均剩餘存續期間 (年)
115.06.30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15	4.63
114.12.31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15	5.13
114.06.30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15	5.63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以供本公司股票上市前公開承銷案，並依據公司法保留發行新股總數 12.375% 由符合資格之員工認購，其給與日以確認員工認股數日為準。

本計畫認購基準日為民國一一五年一月十三日，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共 4,000 千股，並保留 495 千股供員工認購，員工實際認股數為 434 千股。上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以每股 780 元發行，並訂定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為增資基準日。

本公司給與之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公允價值之相關參數資訊如下：

	115.01.13 發行
股價(元)	636.25 元
履約價格(元)	780 元
預期波動率(%)	49.84%
預期存續期間(年)	0.19 年
預期股利率(%)	0%
無風險利率(%)	1.1566%
每股公允價值(元)	15.02 元

(4) 本集團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因上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所產生之酬勞成本為 7,945 千元，其中分別 7,433 千元認列於資本公積及 512 千元認列於非控制權益項下。

(5) 本集團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因上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所產生之酬勞成本為 1,113 千元，其中分別 58 千元認列於資本公積及 1,055 千元認列於非控制權益項下。

(6) 本集團認列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之費用如下：

	115.04.01~ 115.06.30	114.04.01~ 114.06.30	115.01.01~ 115.06.30	114.01.01~ 114.06.30
員工認股權	\$(41)	\$784	\$7,945	\$1,113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並未對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作任何取消或修改。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1. 營業收入

本集團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 收入細分

	115.04.01~ 115.06.30	114.04.01~ 114.06.30	115.01.01~ 115.06.30	114.01.01~ 114.06.30
銷貨商品	\$712,386	\$412,739	\$1,370,595	\$711,095
軟體授權	19,541	20,567	44,702	26,104
勞務收入	2,918	3,938	3,990	4,275
合 計	<u>\$734,845</u>	<u>\$437,244</u>	<u>\$1,419,287</u>	<u>\$741,474</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733,247	\$436,292	\$1,417,085	\$740,117
隨時間逐步滿足	1,598	952	2,202	1,357
合 計	<u>\$734,845</u>	<u>\$437,244</u>	<u>\$1,419,287</u>	<u>\$741,474</u>

(2) 合約餘額

A. 合約資產－流動

	115.06.30	114.12.31	114.06.30	114.01.01
銷貨商品	\$53,272	\$15,730	\$71,350	\$25,006
軟體授權	971	819	4,910	410
合 計	<u>\$54,243</u>	<u>\$16,549</u>	<u>\$76,260</u>	<u>\$25,416</u>

B. 合約資產－非流動

	115.06.30	114.12.31	114.06.30	114.01.01
軟體授權	<u>\$-</u>	<u>\$-</u>	<u>\$-</u>	<u>\$410</u>

本集團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合約資產餘額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另減損之影響請詳附註六.12。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15.01.01~ 115.06.30	114.01.01~ 114.06.30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應收帳款	\$(11,035)	\$(10,023)
本期合約對價尚未具有無條件收取權利	48,729	60,457

C. 合約負債－流動

	115.06.30	114.12.31	114.06.30	114.01.01
銷貨商品	\$981,142	\$895,931	\$718,880	\$268,558
軟體授權	11,869	33,655	7,867	1,534
合 計	<u>\$993,011</u>	<u>\$929,586</u>	<u>\$726,747</u>	<u>\$270,092</u>

本集團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合約負債餘額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

	115.01.01~ 115.06.30	114.01.01~ 114.06.30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716,246)	\$(221,919)
本期預收款增加(扣除本期發生並轉列收入)	779,671	678,574

(3) 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一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由於本集團銷售商品之客戶合約主要短於一年，無須提供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相關資訊。

(4) 自取得或履行客戶合約之成本所認列之資產

無。

12.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15.04.01~ 115.06.30	114.04.01~ 114.06.30	115.01.01~ 115.06.30	114.01.01~ 114.06.30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應收帳款	<u>\$9,424</u>	<u>\$(315)</u>	<u>\$13,705</u>	<u>\$(253)</u>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之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 (1) 合約資產之歷史信用損失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並無顯著不同損失型態，因此，以不區分群組方式並以預期信用損失率衡量備抵損失金額，相關資訊如下：

	115.06.30	114.12.31	114.06.30
總帳面金額	\$54,243	\$16,549	\$76,260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0%
備抵損失	-	-	-
合 計	\$54,243	\$16,549	\$76,260

- (2) 應收票據之歷史信用損失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並無顯著不同損失型態，因此，以不區分群組方式並以預期信用損失率衡量備抵損失金額，相關資訊如下：

	115.06.30	114.12.31	114.06.30
總帳面金額	\$-	\$200	\$-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0%
備抵損失	-	-	-
合 計	\$-	\$200	\$-

- (3) 應收帳款之歷史信用損失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並無顯著不同損失型態，因此，以不區分群組方式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115.06.30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180 天內	181-365 天	365 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204,247	\$46,674	\$34,467	\$3,601	\$288,989
損失率	1.69%	13.85%	23.88%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449)	(6,465)	(8,229)	(3,601)	(21,744)
帳面金額	\$200,798	\$40,209	\$26,238	\$-	\$267,245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14.12.31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180 天內	181-365 天	365 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108,479	\$82,170	\$3,484	\$-	\$194,133
損失率	0.37%	5.13%	98.25%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401)	(4,215)	(3,423)	-	(8,039)
帳面金額	\$108,078	\$77,955	\$61	\$-	\$186,094

114.06.30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180 天內	181-365 天	365 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18,933	\$5,604	\$-	\$5,970	\$30,507
損失率	0%	0%	-%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5,970)	(5,970)
帳面金額	\$18,933	\$5,604	\$-	\$-	\$24,537

本集團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115.01.01~ 115.06.30	114.01.01~ 114.06.30
期初餘額	\$8,039	\$6,223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13,705	(253)
期末餘額	\$21,744	\$5,970

13. 租 賃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房屋及運輸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 1 年至 10 年間。

租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15.06.30	114.12.31	114.06.30
房屋及建築	\$53,462	\$62,552	\$70,332
運輸設備	4,726	4,932	2,188
合 計	<u>\$58,188</u>	<u>\$67,484</u>	<u>\$72,520</u>

本集團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對使用權資產增添分別為 2,011 千元及 84,598 千元。

B. 租賃負債

	115.06.30	114.12.31	114.06.30
租賃負債	<u>\$58,390</u>	<u>\$67,286</u>	<u>\$71,778</u>
流 動	\$18,052	\$18,157	\$16,762
非 流 動	40,338	49,129	55,016
合 計	<u>\$58,390</u>	<u>\$67,286</u>	<u>\$71,778</u>

本集團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六.15(4)財務成本；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 流動性風險管理。

(2)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5.04.01~ 115.06.30	114.04.01~ 114.06.30	115.01.01~ 115.06.30	114.01.01~ 114.06.30
房屋及建築	\$3,911	\$3,976	\$7,935	\$6,351
運輸設備	744	717	1,401	1,293
合 計	<u>\$4,655</u>	<u>\$4,693</u>	<u>\$9,336</u>	<u>\$7,644</u>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15.04.01~ 115.06.30	114.04.01~ 114.06.30	115.01.01~ 115.06.30	114.01.01~ 114.06.30
短期租賃之費用	\$10,080	\$1,774	\$14,248	\$3,512
低價值資產租賃之 費用	173	111	327	177
合 計	<u>\$10,253</u>	<u>\$1,885</u>	<u>\$14,575</u>	<u>\$3,689</u>

(4)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24,412 千元及 11,862 千元。

(5) 其他與租賃活動相關之資訊

租賃延長之選擇權

本集團部分之不動產租賃合約包括租賃延長之選擇權。於決定租賃期間時，具有標的資產使用權之不可取消期間，併同可合理確定本集團將行使租賃延長之選擇權所涵蓋之期間。此等選擇權之使用可將管理合約之經營彈性極大化。所具有之大多數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可由本集團行使。開始日後發生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係在承租人控制範圍內且影響本集團是否可合理確定將行使先前於決定租賃期間時所未包含之選擇權，或將不行使先前於決定租賃期間時所包含之選擇權)時，本集團重評估租賃期間。

14.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115.04.01~115.06.30			114.04.01~114.06.30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47,175	\$75,264	\$122,439	\$3,764	\$104,477	\$108,241
勞健保費用	2,568	4,296	6,864	383	4,227	4,610
退休金費用	1,383	2,504	3,887	188	2,338	2,52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102	2,306	3,408	169	1,959	2,128
合 計	<u>\$52,228</u>	<u>\$84,370</u>	<u>\$136,598</u>	<u>\$4,504</u>	<u>\$113,001</u>	<u>\$117,505</u>
折舊費用	<u>\$3,365</u>	<u>\$6,979</u>	<u>\$10,344</u>	<u>\$3,121</u>	<u>\$4,938</u>	<u>\$8,059</u>
攤銷費用	<u>\$45</u>	<u>\$1,032</u>	<u>\$1,077</u>	<u>\$-</u>	<u>\$291</u>	<u>\$291</u>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15.01.01~115.06.30			114.01.01~114.06.30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74,478	\$162,145	\$236,623	\$7,915	\$154,086	\$162,001
勞健保費用	4,782	8,276	13,058	817	7,807	8,624
退休金費用	2,541	4,820	7,361	398	4,320	4,71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032	5,056	7,088	389	4,148	4,537
合 計	\$83,833	\$180,297	\$264,130	\$9,519	\$170,361	\$179,880
折舊費用	\$6,680	\$12,696	\$19,376	\$4,734	\$9,058	\$13,792
攤銷費用	\$91	\$1,610	\$1,701	\$-	\$574	\$574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6% 為員工酬勞，且員工酬勞總額應分派不低於 8% 作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之用，不高於 6% 為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民國一一五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依當年度之獲利狀況分別估列 30,000 千元員工酬勞及 2,625 千元董事酬勞；民國一一四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依當年度之獲利狀況分別估列 14,984 千元員工酬勞及 4,995 千元董事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依當年度之獲利狀況分別估列 60,000 千元員工酬勞及 5,250 千元董事酬勞；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依當年度之獲利狀況分別估列 14,984 千元員工酬勞及 4,995 千元董事酬勞。

前述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自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115.04.01~ 115.06.30	114.04.01~ 114.06.30	115.01.01~ 115.06.30	114.01.01~ 114.06.30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2,461	\$1,730	\$22,956	\$1,902

(2) 其他收入

	115.04.01~ 115.06.30	114.04.01~ 114.06.30	115.01.01~ 115.06.30	114.01.01~ 114.06.30
其他收入	\$63	\$195	\$282	\$362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5.04.01~ 115.06.30	114.04.01~ 114.06.30	115.01.01~ 115.06.30	114.01.01~ 114.06.30
租約修改利益	\$-	\$1,284	\$46	\$1,28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損失)利益	(75)	117	(100)	129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938)	(8,684)	922	(7,99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淨利益	1,000	-	1,000	-
合 計	<u>\$ (13)</u>	<u>\$ (7,283)</u>	<u>\$ 1,868</u>	<u>\$ (6,581)</u>

(4) 財務成本

	115.04.01~ 115.06.30	114.04.01~ 114.06.30	115.01.01~ 115.06.30	114.01.01~ 114.06.30
銀行借款之利息	\$-	\$-	\$-	\$37
租賃負債之利息	459	552	947	884
利息費用合計	459	552	947	921
負債準備之折現攤銷	8	3	16	3
財務成本合計	<u>\$467</u>	<u>\$555</u>	<u>\$963</u>	<u>\$924</u>

16.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5.04.01~ 115.06.30	114.04.01~ 114.06.30	115.01.01~ 115.06.30	114.01.01~ 114.06.30
本期所得稅費用：				
本期所得稅費用	\$108,281	\$(3,363)	\$168,679	\$21,036
以前年度之本期所得 稅調整數	(13,395)	-	(13,395)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 產生及其迴轉有關	(35,158)	14,750	(41,064)	(9,649)
其他	1,836	209	1,844	209
所得稅費用	<u>\$61,564</u>	<u>\$11,596</u>	<u>\$116,064</u>	<u>\$11,596</u>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一三年度(註)
倍智醫電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一三年度

註：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更正申報民國一一〇年度、一一一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截至民國一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尚未重新核定。

17.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15.04.01~ 115.06.30	114.04.01~ 114.06.30	115.01.01~ 115.06.30	114.01.01~ 114.06.30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236,274	\$111,669	\$442,360	\$216,684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45,561	41,561	43,704	41,298
基本每股盈餘(元)	\$5.19	\$2.69	\$10.12	\$5.25
(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236,274	\$111,669	\$442,360	\$216,684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45,561	41,561	43,704	41,298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一股票(千股)	55	53	68	53
員工認股權(千股)	-	(註)	-	(註)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45,616	41,614	43,772	41,351
稀釋每股盈餘(元)	\$5.18	\$2.68	\$10.11	\$5.24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註：因不具稀釋效果，故未列入計算。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權之交易。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集團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新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5.06.30	114.12.31	114.06.30
新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20

2. 存出保證金

	115.06.30	114.12.31	114.06.30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7,686	\$2,349	\$2,349

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15.06.30	114.12.31	114.06.30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339	\$645	\$-

4. 其他收入

	115.04.01~ 115.06.30	114.04.01~ 114.06.30	115.01.01~ 115.06.30	114.01.01~ 114.06.30
新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69	\$-	\$143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5. 代付款

	115.06.30	114.12.31	114.06.30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597	\$7,847	\$2,283

6. 使用權資產

	115.06.30	114.12.31	114.06.30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1,609	\$59,162	\$66,714

本公司向關係人承租辦公室，租約內容係由租賃雙方協議決定，按月支付租金。

7. 租賃負債

	115.06.30	114.12.31	114.06.30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2,582	\$59,827	\$66,963

8. 利息費用

	115.04.01~ 115.06.30	114.04.01~ 114.06.30	115.01.01~ 115.06.30	114.01.01~ 114.06.30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20	\$529	\$868	\$834

9.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獎酬

	115.04.01~ 115.06.30	114.04.01~ 114.06.30	115.01.01~ 115.06.30	114.01.01~ 114.06.30
短期員工福利	\$2,799	\$7,600	\$6,983	\$11,605
退職後福利	54	54	108	108
合計	\$2,853	\$7,654	\$7,091	\$11,713

八、質押之資產

無此事項。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事項。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五年八月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設立境外子公司，為提升本公司整體資金運用效益，並兼顧風險控制，擬於海外薩摩亞(Samoa)設立境外投資公司，可有效布建海外投資管道及增加穩定之利息收益，投資總金額不超過美金 30,000 千元。
2.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五年八月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乙項策略性投資案，為掌握核心關鍵技術並有效整合上下游產業資源，以擴大整體業務規模並提升市場競爭力，本公司擬策略性投資「優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優顯公司」)，向其既有股東購入部分股權，以深化雙方業務合作。本公司擬以現金 40,536 千元為上限，取得「優顯公司」部分股東所持有之普通股股份，預計依交割日完成交割後，將持有「優顯公司」至多 62%股權。

十二、其 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5.06.30	114.12.31	114.06.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201,000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4,927,661	1,152,523	497,427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267,245	186,294	24,537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3,944	219	2,878
存出保證金	10,989	5,348	4,634
合 計	\$6,410,839	\$1,344,384	\$529,476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

	115.06.30	114.12.31	114.06.3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432,812	\$235,339	\$272,137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509,405	235,962	92,380
租賃負債	58,390	67,286	71,778
合 計	<u>\$1,000,607</u>	<u>\$538,587</u>	<u>\$436,295</u>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及人民幣貨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金外幣升值/貶值 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 590 千元及 347 千元。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當新台幣對人民幣外幣升值/貶值 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 56 千元及 57 千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之定期存款，本集團對於定期存款之期間一般以較短期間為之，故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甚低。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合約資產及應收帳款)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所致。

本集團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 86%、97%及 64%，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其風險評估相關資訊如下：

信用風險等級	指標	預期信用損失	總帳面金額		
		衡量方法	115.06.30	114.12.31	114.06.30
		存續期間預期			
簡化法(註)	不適用	信用損失	\$343,232	\$210,882	\$106,767

註：採用簡化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包括合約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另本集團於評估無法合理預期將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或已破產)，則予以沖銷。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及租賃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 計
115.06.30					
應付帳款	\$432,812	\$-	\$-	\$-	\$432,812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509,405	-	-	-	509,405
租賃負債	19,569	35,081	6,761	-	61,411
114.12.31					
應付帳款	\$235,339	\$-	\$-	\$-	\$235,339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35,962	-	-	-	235,962
租賃負債	19,921	36,424	14,874	-	71,219
114.06.30					
應付帳款	\$272,137	\$-	\$-	\$-	\$272,137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92,380	-	-	-	92,380
租賃負債	18,677	34,929	22,987	-	76,593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調節

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負債調節資訊：

	租賃負債
115.01.01	\$67,286
現金流量	(8,890)
非現金流量	
本期新增	2,011
租賃修改	(2,017)
115.06.30	<u>\$58,390</u>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租賃負債
114.01.01	\$35,087
現金流量	(7,289)
非現金流量	
本期新增	84,598
租賃修改	(40,618)
114.06.30	<u>\$71,778</u>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基金)。

8.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一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	\$1,201,000	\$-	\$-	\$1,201,000

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尚無應揭露資訊。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間，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15.06.30			114.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899	31.840	\$60,480	\$2,977	31.40	\$93,464
人民幣	1,201	4.689	5,633	609	4.491	2,73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47	31.840	1,483	44	31.40	1,381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14.06.30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197	29.280	\$35,042
人 民 幣	1,405	4.090	5,74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2	29.280	351
人 民 幣	20	4.090	83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由於本集團之外幣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分別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五及一一四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淨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938)千元及(8,684)千元；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五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淨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 922 千元及(7,994)千元。

10.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詳附表一。
-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詳附表二。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具控制能力者，被投資公司之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詳附表三。

3.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十四、部門資訊

1. 一般資訊

本集團主要從事電子設計軟硬體工具之研究、開發、生產、製造、銷售等。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係複核公司整體營運結果，以制訂公司資源之決策並評估公司整體之績效，故為單一營運部門。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民國一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一：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股數/單位(千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富邦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600,892	-	\$600,892	無
	基金	台新大眾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300,055	-	300,055	無
	基金	新光吉星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300,053	-	300,053	無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二：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
持有之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占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3)
0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倍智醫電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0	依合約而定 30天	0.00%
0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倍智醫電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9		0.00%
0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倍智醫電股份有限公司		銷貨收入	10		0.00%
0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倍智醫電股份有限公司		租金收入	510		0.04%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如下(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大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金額除另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三：被投資公司之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倍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倍智醫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銷售及研發醫療器材	\$ 136,600	\$ 136,600	10,250	93.18%	\$ 28,788	\$ (17,617)	\$ (16,437)	本公司之子公司